

##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甄選工友簡章

- 一、名額：工友1名。(正取1名、備取1名)
- 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工作地點：本校(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)
- 四、工作項目：
  - (一) 物料訂購、接收、配送、倉儲及盤點事宜。
  - (二) 餐飲器具規劃管理、倉儲盤點、借用歸還及相關文件檔案處理。
  - (三) 實習大樓例行巡檢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，機關並得視業務需要調整工作內容。
- 五、資格條件：
  - (一) 依「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要點」第4點規定，須為中央各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。
  - (二) 品行端正，無不良嗜好及紀錄。
  - (三) 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者。
- 六、薪資待遇：月薪為新台幣2萬5,365元至3萬1,895元整，依「各機關學校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核定辦理。
- 七、報名日期：請於111年3月1日(星期二)前以掛號郵寄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，如需任何協助請洽本案承辦人。
- 八、檢附文件：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)
  - (一) 填寫報名表，並貼妥最近1年內2吋照片。(如附件)
  - (二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  - (三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  - (四)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影本。
  - (五) 獎懲、證照或其他有助甄選之相關證明影本。(無則免附)
- 九、配合「各機關長官不得僱用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為本機關之工友；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僱用。」規定，有上開情形者，請勿報名。
- 十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甄選。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到職任用。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，備取者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。
- 十一、意者請逕至本校總務處網頁(<https://ga.nkuht.edu.tw/index.php>)最新公告

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下載簡章、報名表。

十二、本校聯絡人：事務組楊小姐(電話：07-8060505分機15208，傳真：07-8062414)